

着力构建高质量的养老服务体系

郑功成

党的二十大已经吹响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号角，在走向共同富裕的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目标、路径与行动方案更加清晰明朗，当前的紧迫任务就是要进一步认清形势，抓住未来五年的窗口期，加快构建高质量的养老服务体系。

一方面，统计数据显示，当前我国的人口老龄化程度已从轻度进入中度并将不可逆转地向深度迈进，且全国总和生育率已经下降到了1.3，即使有三孩政策及一系列激励生育政策的加持，但生育意愿下降的态势仍很难逆转。在少子高龄化现象持续加剧的国情面前，养老问题事实上已由家之大事上升为国之大事，谁来为我国老年人养老正在成为难题，解决老年人的保障问题，就等于解决了我国民生发展中的最大问题。另一方面，进入“十四五”以来，国家现代化进程全面提速，我们已经行进在扎实推动共同富裕的大道上，规模巨大的老年人群体如何合理分享国家发展成果并融入共同富裕的历史进程中，构成了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议题，我们需要为老年人提供更加清晰、稳定的预期。上述背景决定了我国需要加快重构高质量的养老服务体系。

构建高质量的养老服务体系，必须遵循尊重老年人意愿原则和满足真正有需要者需要的原则。尊重老年人意愿原则决定了养老服务业的发展需要建立在充分调查、了解并尊重老年人意愿的基础上，而不是要改变老年人的观念，妄想用服务供给来创造消费需求，目前各地普遍存在的养老床位空置率居高不下就是由于缺乏深入调查了解、供给与老年人需求不相匹配的结果。满足真正有需要者需要的原则决定了养老服务业的发展应当以老年人的真正需要为出发点，做到服务对象精准，服务内容精准，是否精准须有相应的评估作为依据。不能简单地以年龄60周岁及以上为依据，而要以老年人失能状况、高龄空巢状态等为依据，让真正需要者得

到满足，让不需要者不再占用社会资源。唯有如此，才能集中力量重点解决好失能、高龄空巢老人的照料问题，进而真正改善老年人的生活状况。

构建高质量的养老服务体系，必须提高投资者与消费者的信心。目前，尽管党和政府高度重视养老服务业发展，社会各界关注度极高，养老需求持续高涨，显示出养老服务业应是前景广阔的朝阳产业，但现实中真正购买养老服务的老年人及其家庭却不多，养老服务业总量供给不足与床位空置率居高不下并存，相当多的养老机构陷入经营困境。因此，我国养老服务业事实上处于“叫好不叫座”“形热实冷”的尴尬境地。究其原因，是消费者信心与投资者信心都不足，结果是庞大的养老服务潜在需求无法真正转化为现实购买力，陷入了供需脱节的怪圈。当前迫切需要从降低养老服务业的投资成本、提高服务质量、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入手，在立足社区的基础上推动养老机构连锁化、规模化、标准化，真正赢得老年人及其家庭成员的信任，通过增强消费者信心来形成有规模的购买力，这必定增强市场主体等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业发展的信心，进而使养老服务业得到持续发展。因此，将当前的“两个信心不足”转化成“两个信心都足”成为破解我国养老服务业发展难题的关键。

构建高质量的养老服务体系，还必须在注入积极老龄观、健康老龄化新理念的条件下，充分调动政府、市场、社会和个人及家庭四种资源，以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下的有效供给满足有效需求，在夯实兜牢失能、困难老年人服务保障底线的同时，促使养老服务业真正成为普惠全体老年人、释放老年消费潜力、助力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着力点，进而成为老年人走向共同富裕的有效依托。

（作者系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国社会保障学会会长）

DOI: 10.13561/j.cnki.zggqgl.2022.11.001 ■ 编辑: 张涵